

购买无证的安置房合同(实用7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购买无证的安置房合同篇一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保障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就甲方向乙方购买电器产品事宜，甲乙双方经认真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合同总金额共计人民币（大写）：（小写）：：元

第二条、购买产品详见如下明细清单。

注：以上报价含税、含运费，含卸货搬运费及安装费。

第三条、交货日期：

第四条、结算方式：

第五条、交货地点：

第六条、品质保证：

1、甲方对订货产品必须运输、安装就位。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原厂原包装产品。

第七条运输及安装

- 1、包装必须适应运输、装卸要求，需防震、防雨；
- 2、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由乙方负责，且乙方应当承担因其包装或任何防护不当而引起的货物的锈蚀、损坏产生的费用或责任。
- 3、货物在交付甲方并验收前，一切风险及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 4、乙方为甲方安装调试电器。

第八条、违约责任：

- 1、甲方不能按期交货时，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为每延期交付一天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0.5%违约金，但不能超过合同金额的30%。
- 2、乙方无故中途退货，应向甲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30%的违约金，同时乙方要承担退货货物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运杂费、装卸费、安装、税费等所有费用，不论是否列在合同文本中。
- 3、合同生效后，甲方单方面终止合同应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30%的违约金，并退还乙方已支付的货款。

第九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 1、在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的前提下，双方可签订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 2、合同解除后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应在合同解除协议中界定清楚。

第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起生效

第十一条、其它约定事项：

1、按合同规定应偿付的违约金和各种经济赔偿，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结清。

2、合同实施过程中如遇乙方更改部分货物数量，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甲方配合乙方制作。

3、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签署的会议纪要等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本合同一式2份，需方执1份，供方执1份，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购买无证的安置房合同篇二

甲方：

乙方：

按照《合同法》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达成

如下协议：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 。

第二条 产品的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产品的数量：按甲乙双方临时协商确定。

2、计量单位、计量方法：现场秤量。

第三条 产品的交货单位、到货地点：

1、产品的交货单位：

2、到货地点：乙方营业场所地。

如乙方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前5天通知甲方，以便甲方编制供货计划；甲乙双方对产品的运输和装卸，应按有关规定办理交换手续，作出记录，双方签字，明确甲、乙双方的责任。

第四条 产品的交(提)货期限： 。

第五条 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产品的价格： 。

2、产品货款的结算：产品的货款按现场秤量及单价计算后据实的实时结算。

第六条 验收方法：

1、验收时间：货到即验；

2、验收手段：现场验收。

第七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 1、乙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规格和质量不合规定，应当面向甲方提出异议；逾期未提出异议即视为产品合乎规定。
- 2、乙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第八条 甲方责任

- 1、甲方所交产品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规定的，如果乙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乙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甲方负责包换，并承担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 2、甲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重新包装的，甲方应负责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乙方不要求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甲方应当偿付乙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甲方应当负责赔偿。
- 3、甲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 4、甲方提前交货的，乙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甲方逾期交货的，甲方应在发货前与乙方协商，乙方仍需要的，甲方应照数补交，并负逾期交货责任；乙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甲方通知后5小时内通知甲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第九条 乙方责任

- 1、乙方必须保证只销售甲方供货的蔬菜，不得用其他供货商的蔬菜来假冒甲方蔬菜，否则视为违约。
- 2、乙方逾期付款的，应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甲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终止执行合同，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
- 3、乙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 4、乙方如错通知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甲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第十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其它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的，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直接向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20xx年 月 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

合同正本壹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购买无证的安置房合同篇三

甲方(出卖人)：

地址：

电话：

乙方(买受人)：

住址：

电话：

身份证号码：

根据《_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定本合同。

一、乙方所购车位(库)位于小区”地下车库第号位(具体位置见合同附车位图)。

二、该车位使用权期限与小区的房屋所有年限一致。

三、乙方所认购车位单价为万仟佰元整。

四、付款方式:买受人须在签定本合同时一次性付清合同中车位使用权的全部价款。

五、交付期限

出卖人应当在买受人入住后六个月内,按合同有关规定,将出卖人验收合格的车位交付买受人使用。

六、出卖人违约责任

出卖人未能按规定时间交付车位使用,按以下方式处理:

1、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2)逾期超过三十日,买受人有权解除合同。买受人解除合同的,出卖人在三十日内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按总价款的百分之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

七、买受人义务

1、车位(库)达到使用条件后,出卖人应当通知买受人办理交付手续。

2、买受人在接到交车位通知10日内办理交接手续,否则拖延天数按日向出卖人支付总车位款万分之的违约金及看管费。逾期三十日,出买人有权因买受人违约而解除合同,而买受人应向出卖人从购车位之日起到解除合同之日止按天数支付每日总车位款万分之的违约金。

3、出卖人交付给买受人的车位(库)是能正常使用的车位(库),买受人无须装修即可正常使用。买受人在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该车位(库)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和用途。出卖人不得擅自改变该车位(库)有关联的公共部位和设施的使用性质。如违反本条约定,买受人应当负责恢复原状,并承担因

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

八、其他约定

1、在合同有效期内，属于大修理范围的维修费用，应由买受人筹集。

2、买受人应遵照物业公司的管理规定缴纳停车位管理费。如买受人拖欠停车位管理费，物业公司有权采取适当之措施催缴。

3、买受人停泊在停车场内的.任何车辆因任何原因而导致损毁、被盗，出卖人及物业管理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4、买受人如损坏停车场内的设施和结构，将负一切赔偿责任。若因不遵守停车场使用规定而引起任何其他之赔偿责任，亦须由买受人负责。

5、买受人所购停车位，只可停泊买受人指定的一部车辆。如买受人需停泊不同牌号之其他车辆，应事先知会物业公司并登记备案。物业公司在没有得到事先知会的情况下，有权拒绝与买受人车牌号码不符之车辆进入停车场。

6、买受人同意遵守该停车场的一切使用守则。如有违反，物业管理公司有权通知有关部门采取锁车或将车辆拖至合适地方等处理措施、并知会买受人。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合同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出卖人持贰份，买受人持壹份。

十一、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二、附件：车位(库)平面图

出卖人(签章) 买受人(签章)

签于年月日 签于年月日

购买无证的安置房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经过协商确定 乙方 为麻江县恒源祥家纺协议供货供应商，甲乙双方经协商，在协议供货有效期内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采购商品清单及协议价格

乙方保证提供如下内容的合格产品： 金额单位：20万元

第二条：质量标准和要求

乙方保证本协议中所供产品质量具有iso9001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通过3c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

第三条：权利瑕疵担保

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3. 乙方保证其所出售的货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

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如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乙方负责安装，并承担验收合格前发生的安全责任

第四条：包装要求

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有出厂标准配置的有关技术、质量、三包等资料。

第五条：供货对象及供货期限

乙方负责在供货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xx年11月5日期间家电的供应。

第六条：供货方式

在供货期限内，乙方在与采购单位签署《家电供货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后，保证在 5 个工作日内派人免费送货至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并安装完毕。

第七条：验收

乙方将家电送货至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后，由采购单位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在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后，采购单位收取发票。

货物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采购单位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7个工作日内提出。在验

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采购单位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采购单位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和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

第八条：售后服务

乙方承诺售后服务按照投标产品的服务承诺实施。

第九条：货款的支付

货款的支付采用货到付款，即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所有货款。

第十条：辅助服务

乙方应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在厂家和(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采购单位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辅助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协议价中，采购单位不再另行支付。

第十一条：质量保证

乙方所供产品应严格履行产品质量保证承诺。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协议不符，或证

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采购单位可以根据本协议第13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第十二条：补救措施和索赔

1. 采购单位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采购单位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采购单位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采购单位，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2)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采购单位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乙方应在接到采购单位通知后1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3. 如果在采购单位发出索赔通知后7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采购单位发出索赔通知后7天内或采购单位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采购单位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采购单位损失的，采购单位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第十三条：履约延误

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3.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经协商无效，采购单位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

1. 如果协议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协议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协议义务，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协议义务的责任。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协议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协议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协议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协议。

第十五条：争议的解决

在发生所供商品的质量、售后服务等问题时，采购单位有权直接向乙方索赔，签订必要的书面处理协议。如协商开始10天内仍不能解决，任何一方有权在麻江县选择仲裁或诉讼的途径解决。

第十六条：违约处理

1. 在采购单位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可报请甲方同意后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协议。

(1) 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配置不符合国家规定和协议承诺的标准；

(2) 乙方没有按协议承诺的时间供货、维修或提供其他服务；

(3) 乙方没有按协议承诺的价格或优惠率签订合同并供货；

(4) 乙方无故不提供协议供货范围内部分型号的产品；

(5) 违反本协议中规定或承诺的其他情形。

2、甲方在执行协议时，可按如下方法对乙方处罚：

(1) 供货价格高于其他任何非政府采购价格或市场平均价格，每发现一次，退回高于的价格差额，扣除10%的履约保证金；第二次发现，退回高于的价格差额，扣除20%的履约保证金；第三次发现，退回高于的价格差额，没收剩余的履约保证金，并终止协议供货。

(2) 在协议供货期间及以后的售后服务中，采购单位投诉一次，经查实是乙方责任的，没收10%的履约保证金；采购单位投诉二次，经查实是乙方责任的，没收20%的履约保证金；采购单位投诉三次，经查实是乙方责任的，没收剩余的履约保证金，并终止协议供货。

3. 如果乙方在履行协议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十七条：破产终止协议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布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协议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协议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第十八条：协议转让和分包

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协议义务。

第十九条：协议生效

1. 本协议经甲乙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2.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若有修改，必须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修改内容成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购买无证的安置房合同篇五

买方（简称乙方）：_____

根据《_合同法》、《_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购买车位，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车位状况

乙方同意购买甲方所有的位于 ， 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

第二条 抵押权情况

甲方保证该车位未设定抵押权，无任何权属纠纷，否则，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三条 价格条款

甲、乙双方协商同意该车位总价款为人民币 元。

第四条 付款方式及期限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须一次性支付给甲方人民币 元整。

乙方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付款义务，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第四条的约定支付总价款，逾期以按每日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超过7天，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因甲方该车位的产权证预计也要 年 月后才能办理，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同意如下：

- 1、自该合同签订起甲方的车位合同交给乙方，乙方有责任保管好该车位合同，到甲方办理车位产权证时交还给甲方，以便顺利办理该车位产权证。
- 2、甲方取得车位产权证后应当通知乙方，便于办理过户手续。
- 3、甲方协助乙方办理产权变更登记手续，把车位产权证变更至乙方名下。

第五条 税、费分担办理车位过户等手续所产生的相关税、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办理过户手续的一切费用）。

第六条 车位交付

甲方于 年 月 日将该车位腾空交付乙方使用，并将车位卡交给乙方。甲方交付车位时，乙方请确认。

第七条 甲方将车位交付给乙方后，乙方自行使用该车位，必须遵守法律，如有违反法律、规章造成任何问题，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第八条 该车位的物业管理企业为：。管理期间，由物业管理企业收取地下停车管理服务费，提供地下停车物业管理服务，自本合同签订后该车位物业费由乙方自己支付。

第九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解除本合同，擅自解除本合同的一方视为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元的违约金。未尽事项，双方可以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对本合同的变更或解除，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本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 公证

基于公正、公平的原则，乙方为安全起见，乙方提出进行公证，甲方积极配合乙方去公证处进行公证，公证费用由乙方支付。

本合同一式贰份，由双方签字后生效。

卖方（甲方）：_____

买方（乙方）：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购买无证的安置房合同篇六

合同号：字_____号

签订地点：_____

买受人：_____

出卖人：_____

收货人：_____

付款人：_____

一、结算方式：

1. 买受人自提车及公路代运，按交货期款到后发车。
2. 出卖人代运，以出卖人委托铁路起运日为交货期、货款及运杂费等发车后买受人方办理托收承付。

二、出卖人为买卖人代运和代押运的汽车，出卖人除向需方核收运费和运输保险费外，每辆另收厂内吊装费和押运费_____元/辆。

三、产品质量：按出卖人规定的出厂检验标准，如发生质量问题，按出卖人有关规定实行“三包”。

四、单价内不含车辆购置附加费。

五、违约责任：出卖人逾期交货（铁路运输等不可抗拒原因除外）应向买受人付违约金_____元/辆。买受人方逾期提货，按到期合同货款的_____ %向出卖人方付违约金元/辆，并付_____ %利息（月息）。合同签订后双方必须全面履行，如需

要改或终止，应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具修订或撤消的协议书。因故要求合同变更，应在交货期前45天以函（电）向对方协商。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规定执行。

六、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其余为副本（副本三份）。

七、其他约定事项：_____

买受人签字：_____

出卖人签字：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购买无证的安置房合同篇七

1、甲方不得擅自解除合同，若甲方单方解除合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或要求甲方退还乙方已付房款，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款和追究违约责任。

2、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提出办理产权过户手续，甲方超过_____天不协助乙方办理手续，视为甲方违约，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履行合同。并协商解决过户问题和追究违约责任。

3、本合同约定价款为一口价，日后房屋是否升值贬值与甲方无关不得以任何理由追加房款，否则乙方有权退房并要求退款和追究违约责任。

4、当房屋因_____市规划再次面临拆迁安置时，拆迁补偿款归乙方所有。

5、当出现因继承、赠与或其他涉及房屋产权所有人变化时，新的产权所有人承担甲方全部责任。

6、本合同签订后，如一方违反本合同条款，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_____万元的违约金。